

汝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《河南省行政执法证》遗失的公告

兹有我单位行政执法人员马丽平(执法证号:16041016099)、张爱平(执法证号:16041016061),行政执法证遗失,现作废,停止使用,特此公告。



2025年6月11日